

1100615 { 中和區 } 被撞職災實錄

一、案情經過

110年6月15日下午3時許，勞工林○○於排水溝邊坡上方以車輛系營建機械（即打樁機）從事鋼板樁打設作業，過程中未要求駕駛或現場負責人禁止人員進入操作半徑內，致林員遭打樁機之振動樁錘擊中，經送往新店慈濟醫院急救，發現頭部撕裂傷、左手臂及肋骨骨折等傷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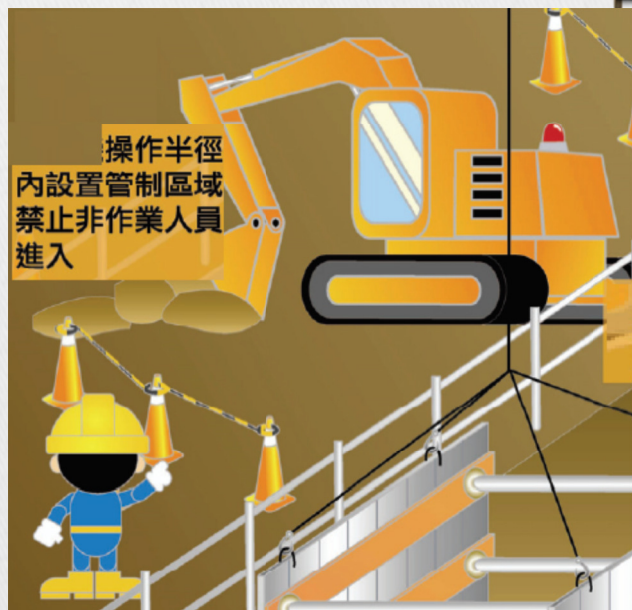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防災對策

車輛系營建機械（打樁機）從事作業時，應使駕駛者或有關人員禁止人員進入操作半徑內，避免勞工遭受被撞危害。

三、照片說明



說明：紅線條為模擬打樁機
擊中勞工之示意圖。



說明：作業應禁止人員進入車輛
系營建機械操作半徑內。

